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itong High-tech Co., Ltd.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23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振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玉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0,117,100.31	580,648,191.82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494,167,542.29	490,778,424.98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021	3.0808	0.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7,850,032.43	-13.83%	151,083,861.31	-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2,412.77	-80.50%	7,581,305.31	-4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73,310.44	94.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136	9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75.00%	0.05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75.00%	0.05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0.96%	1.54%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89%	1.40%	-1.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1,931.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35.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854.46	
合计	667,841.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行业政策的风险

2015年是三网融合的关键转折点，在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基础上，加快在全国全面推进三网融合，推动信息网络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实现有线电视网络互联互通、全程全网，统一监管的全国有线广播电视网络。三网融合的实质性推进，将有利于有线电视网络双向化改造速度加快、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建设提速；有利于网络产品的升级换代，光传输设备、光接入等设备的市场需求呈现增长。但目前由于广电行业创新产业链薄弱、存在区域分散、条块分割及标准不一等缺点，不利因素将对公司未来发展规模、市场拓展、业务增长等带来诸多不利影响。公司将凭借在行业内十多年来的经验积累，利用丰富的资源优势，不断开拓新市场，创新经营模式，拓宽产业链。根据相关政策的变化、客户需求及时调整技术研发方向和经营发展策略，采取相应措施尽量降低由于政策不确定性因素而可能带来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

（二）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研发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三网融合的实质性推进、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的建设以及广电网络双向传输、网络互动的多样化交互方式发展，对出现的新业务、新技术、新产品等性能标准会更高。公司只有及时把握行业未来市场动向，了解各个地区广电运营商未来建设及广电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才能适应新的广电网络发展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市场未来需求动向和适应新的市场需求，将会导致产品技术更新滞后，关键核心技术无法掌握、研发创新能力下降或产品种类单一等，这将直接对公司的市场拓展、市场竞争力和未来产业拓展产生重要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量，加快新产品研发速度、提升产品性能及优化产品结构，确保公司产品技术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三）市场竞争带来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广播电视设备（包括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光缆传输系统设备、终端接收设备等）制造属于广电行业的细分行业。随着双向数字网的快速改造，传统同轴电缆网络设备（分支、分配器等无源设备）市场不断减少，市场价格连续下降；光网络传输设备及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包括数字光站、EOC产品等）近几年各广电运营商一般采用招标入围后进行二次议价或最低价中标等形式采购，导致国内各设备生产商之间的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市场销售价逐年大幅下降，从而影响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及产品综合毛利率的持续下滑。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营销策略，确保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及毛利率相对较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通过加快新产品研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及功能升级换代等降低成本，尽量缩小由于市场竞争而带来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视频智能化监控工程：当前部分智能化监控项目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导致公司中标承接的项目合同价呈下降趋势，智能化监控工程项目中摄像机、存储设备等更新换代较快，导致项目维护成本增加。客户在项目设计要求、设备选型、技术更新升级等方面要求越来越高，对公司承接项目的工程造价成本的控制方面是很大的挑战，实施中将面临项目造价提高及项目合同价下降而造成项目毛利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加快智能工程项目的市场拓展和提升施工项目的工程管理，确保项目的盈利能力。

（四）智能化监控工程项目实施风险及税收政策调整风险

目前公司签约的智能化安装工程有受行业波动、实施周期长及不可预见因素多等不确定因素影响，项目是否能按时开工及是否能按合同正常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承接的如常熟市三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智能化控制系统（东南段）工程项目等相对较大的工程项目，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存在环节多、施工过程复杂且实施周期长等诸多因素制约；其次存在实施过程中临时变更设计方案或因其他合作单位（如供应商、设计单位等）交期延误等原因导致整个项目验收、竣工、审计等相对

滞后，对公司当年度的营业收入确认带来不利影响；实施中也可能因项目发包人受行业市场前景变化、其自身资金影响以及前期工作（如土建、设计等）不能按时完成；履约保证金因项目迟迟未开工而不能及时归还等因素影响而带来的合同履行风险，有可能导致合同履约周期延长、无法按合同期限履行完毕或者导致合同终止等情况发生；另外公司视频监控业务持续推广政府买服务的商业模式，项目服务周期一般为建设完成后5年，可能存在应建设方或接受服务方因政府相关政策的变化、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终止或服务期提前终止的情况。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跟进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增强与各参与方之间的双向信息沟通，提高工程人员的专业能力，确保项目施工质量，确保各个项目能够顺利完成。

目前国家营改增试点实施范围及行业的扩大，在当前相关税收政策及涉税过渡政策尚未制定之前，公司承接的智能化监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于存在实施周期长，不能及时按合同履行期限进行竣工、验收和结算等，导致在后续的结算过程中面临按照执行营改增相关政策可能会增加项目的税收成本，从而对整个项目收益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营改增相关政策，内部加强项目核算管理，及时制定相关财务核算及税收核算办法等措施，尽量减少由于营改增政策实施对公司工程项目收益的影响。

（五）应收帐款增长可能形成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广电行业的双向网改造、三网融合项目以及工程项目的货款收回是按照项目具体的实施进度以及项目专项资金的到位情况的方式进行结算，存在回款周期长或回款周期不稳定以及不能按照合同条款付款。公司目前承接的部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结算是按项目验收后并经第三方审计后，按合同约定分5年或8年付款，存在收款周期较长；智能化安装工程由于在实施中不确定因素较多、施工周期长，投资大且涉及施工范围广，在合同履行中容易造成整个施工项目完成时间的拖延，造成公司收入确认滞后，可能带来应收账款周期的延长及增加或可回收性存在不稳定。公司将结合经营中实际情况，持续加大应收款资金回笼的管理，定期跟踪和清理，将应收款项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且具体落实责任到人；根据客户资信状况、应收账款余额帐龄以及可能影响客户付款能力等因素分析，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力度，尽量避免或减少坏账的发生。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38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振洪	境内自然人	48.40%	77,108,460	57,831,345	质押	19,300,00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2.82%	4,500,045	0		
马晓东	境内自然人	2.18%	3,477,094	3,305,272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03%	3,225,964	0		
高圆	境内自然人	1.96%	3,121,122	0		
王桂珍	境内自然人	1.81%	2,880,564	2,160,42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8%	2,509,700	0		
黄鑫虹	境内自然人	1.29%	2,055,509	0		
沈庆元	境内自然人	0.86%	1,375,481	1,375,481		
常鑫民	境内自然人	0.80%	1,277,72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振洪	19,277,115	人民币普通股		19,277,115
周晨	4,500,045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45
李欣	3,225,964	人民币普通股		3,225,964
高圆	3,121,122	人民币普通股		3,121,12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9,700
黄鑫虹	2,055,509	人民币普通股		2,055,509
常鑫民	1,277,72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7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7,992	人民币普通股		1,007,992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1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振洪和王桂珍为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周晨与李欣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周晨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00,045 股，合计实际持有 4,500,045 股。 2、公司股东李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25,964 股，合计实际持有 3,225,964 股。 3、公司股东黄鑫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5,509 股，合计实际持有 2,055,50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振洪	30,437,550	0	27,393,795	57,831,345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马晓东	2,110,680	371,063	1,565,655	3,305,27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王桂珍	1,137,064	0	1,023,358	2,160,42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沈庆元	965,250	241,313	651,544	1,375,481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陈晓刚	789,317	197,250	532,860	1,124,927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顾建江	514,800	128,700	347,490	733,59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邹建才	411,840	102,960	277,992	586,87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陈小星	0	0	773,319	773,319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黄卫东	81,081	0	72,973	154,05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金燕	1,018	0	916	1,93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按持股总数的 25%
合计	36,448,600	1,041,286	32,639,902	68,047,216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26.0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视频监控项目等在建项目投入的现金增加。
- 2、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74.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销售回款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 3、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63.09%，主要原因为期初应收定期存款的利息于报告期内到期收回。
- 4、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加98.5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厂区改造支出增加。
- 5、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69.94%，主要原因为在建视频监控项目及公司博士后科研区在建投入增加。
- 6、应付票据比年初增加28.3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支付给采购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兑付。
- 7、预收帐款比年初减少89.84%，主要原因为期初预收货款销售业务在报告期内实现销售。
- 8、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46.94%，主要原因为2014年度年终工资在报告期内支付完毕。
- 9、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46.07%，主要原因为2014年末应交税费于报告期内缴纳完毕。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5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减少。
- 11、递延收益比年初减少3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1年内到期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 12、递延所得税负债年初数为零，本期增加16.07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按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4号文件精神，公司享受相关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方式税收优惠政策，计税基础与帐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形成。
- 13、股本比年初增加9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14、资本公积比年初减少29.4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 1、2015年1-9月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23.73%，主要为销售售后服务费增加。
- 2、2015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52.7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净增加额减少。
- 3、2015年1-9月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45.3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 4、2015年1-9月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75.3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的公益性捐赠增加。
- 5、2015年1-9月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46.0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总额减少。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报告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为零，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额全部直接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未收到出口退税。
-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62.11%，主要原因为报告内因应付票据到期而收回银行承兑保证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30.6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采购总额减少，以现金支付的采购款减少。
-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39.2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保证金减少。
-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94.1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收到存款利息增加。
- 6、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为零，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处置情形。
- 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35%，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的现金分红款比去年同期减少。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35%，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的现金分红款比去年同期减少。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增长45.8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回顾

201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5108.3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80%；营业成本11223.41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46%；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期间费用发生额为2712.8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8.21%；实现营业利润为817.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8.52%；实现利润总额为895.6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8.90%；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758.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3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3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4.10%；基本每股收益为0.0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4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54%，较上年同期下降1.5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CATV主营业务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包括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开关等系列）产品随着广电双向网改造加快、光纤网络的建设，市场需求量比去年同期有所上升。该类产品1-9月份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增长43.17%，实现收入4432.7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34%，占主营业务比重为30.53%。

同轴电缆网络设备（主要包括干线放大器、分支分配器等无源器件）随着“光进铜退”及双向数字网改造的逐步完成，整个市场需求量逐步萎缩，报告期内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实现收入1376.6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增长比例为0.67%。

报告期内受有线电视行业发展趋势和整体市场销售价格影响，同时各地广电因省网整合以及整合后技术方案的调整统一需要一定的期间跨度，双向网增值业务开展缓慢及受光纤到户方案实施的影响，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包括MOCA局端、终端；HomePlug局端、终端等EOC产品）国内市场销售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2.06%，实现收入为4944.2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4.40%；同时因市场价格的持续下降，导致产品毛利率随之下降，该类产品实现毛利1041.2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8.95%。出口国外光纤到户产品（主要为日本市场）随着网络建设的完成市场需求量不断下降，报告期内实现销售量比去年同期下降35.05%，实现营业收入669.15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0.65%。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EOC产品）国内市场销售及出口国外光纤到户产品共实现收入5613.35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6.79%，占主营业务比重为38.66%。

（2）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

公司目前承接的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主要采用政府买服务的商业模式，有些工程项目收益分5年或8年期间实现，在项目实施完成当年只能实现一小部分收益。在建或已完成实施项目受整个项目的竣工、审计、结算等各个环节的影响较大，项目进度确认比预计时间较滞后，总体影响项目的收入确认。报告期内视频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实现收入3098.3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比例为10.93%，占主营业务比重为21.34%。

（3）报告期内技术研发情况请参阅本节之“二、业务回顾和展望；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1）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部分。

（4）募投项目实施情况请参阅第四节重要事项之“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部分。

（二）业务展望

2015年是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发展，普及应用融合业务，加快光纤网络建设，提升宽带网络速度；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开发利用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等先进技术上取得突破，继续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加速互联互通；广电运营商采用PON+EoC方案建设光纤接入宽带网络成为主流，FTTX光纤接入设备将是广电行业三网融合发展的主要方向，为开展宽带业务和广电增值业务提供良好的网络条件。同时随着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意见的出台，未来大联网、高清化、智能化是视频监控建设的发展方向，随着政府买服务，物联网、安防与IT技术、通信技术、网络技术等系统的融合，在IT技术、云计算、大数据等方面的新技术发展趋势和应用需求下，有利于推动视频监控业务发展，同时也给安防企业带来了机遇与挑战。

公司将着重加大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NGN）、接入设备、WIFI产品等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持续加大对HFC、FTTH、FTTB等产品的技术创新、性能升级和结构优化，力求在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领域中发展成为一个产品专业化、平台集成化和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加大在大数据、云计算、家庭网关及智能家庭终端等新技术方面的研发和市场推广，通过创

新营销模式来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利用有线电视双向网改造成果，通过自身在广视频频监控方面商业模式的创新和经验积累，在传输领域的优势和以租赁式建设镇、村级治安监控网的影响力，利用“互联网+”的形式，积极研发适合大联网的产品，达到在新一轮视频监控大建设、大联网中来做强公司智能化视频监控业务，持续推动基于 CATV 网络技术的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5108.39万元，研发投入982.9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51%。目前，公司积极推进各个在研项目的研发进程，已研发的“D/V ONU”、“基于DOCSIS方案的EoC系统”、“四合一低频EoC局端”、“DoCSIS3.0型Cable Modem终端”、“支持TR069及MME通道管理方式的WiFi系统软件”、“MOCA2.0家庭内网互联产品”等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将成果应用于小批量试制；正在研发的“面向IPTV的智能家庭网关”、“可管理高功率WIFI热点”、“智能交通摄像机”、“基于特征识别的高清智能网络摄像机”、“基于DOCSIS标准的Cable Modem终端产品”、“基于MoCA1.1+标准的同轴以太网传输产品”等项目已达到样品试制阶段。公司将加快产品研发进度，将科学技术转化成生产力，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企业竞争力。

在研发成果转化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原始获得外观设计专利18项、发明专利3项。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拥有专利103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80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3项。

(2) 报告期内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序号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D/V ONU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本项目产品，是当前三网融合数据网改造的光纤用户终端产品，将会在未来光纤到户中大量使用，本项目的研发，将会有力地推动公司在此方向上的市场拓展，也是我公司产品系列完善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2	基于 DOCSIS 方案的 EoC 系统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本项目的研发，将会推出一种全新的EoC产品，全面兼容2.0及以上版本的Cable Modem，为我公司EoC的推广，拓展更大的市场空间；将会产生发明专利两项，软件著作权一项。目前该项目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名称：双工滤波器结构）、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一种网管代理更新Trap会话链表的方法）。
3	面向 IPTV 的智能家庭网关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本项目的研发，将会使公司的产品实现从传输到终端的转变，使我在物联网产业方向得到新的提升；将会产生发明专利一项，软件著作权一项。目前该项目已经获得软件著作权一项（专利名称：亿通家庭网关管理软件V1.0）。
4	可管理高功率 WIFI 热点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主要用于解决公交车站台、道路路口等城市视频监控无网络覆盖的问题，并可同时提供WIFI上网热点，满足城市无线覆盖的需求；具有高功率、高带宽、支持多业务的特点，从而大大简化网络建设；将会产生软件著作权一项。

5	智能交通摄像机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采用嵌入式DSP 和CCD 成像机技术、视频抓拍技术，能自动检测抓到机动车违反交通安全法行为的连续照片，照片能清晰地反映“红灯、停车线、车型、车牌、时间、地点”等违法车辆的基本情况。
6	四合一低频EoC局端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该产品主要用于广电网络光节点处，完成以太网数据的基带至射频的多路转换，实现宽带数据网络接入，可降低整机成本的同时，改善设备管理的统一性。目前该项目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双工滤波器结构）、发明专利（一种网管代理更新Trap会话链表的方法）。
7	支持 TR069 及 MME 通道管理方式的WiFi系统软件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本项目的研发，将为现有EoC终端产品，提供支持TR069及MME通道管理方式的WiFi软件模块，使得EoC终端可以在可管可控的模式下，提供WiFi方式的网络延伸，拓展了产品的应用功能，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该项目的研发，将形成软件著作权一项。
8	DoCSIS3.0 型 Cable Modem终端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随着DoCSIS型EoC系统的大力推进，原有DoCSIS2.0型终端的升级需求不断增加。3.0型终端能极大的提高原有2.0终端的上下行通信带宽，为CATV网络推广高品质的双向业务，提供有力的支撑。该项目的研发，将会形成软件著作权一项。
9	MOCA2.0 家庭内网互联产品	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	本项目的研发，将在MoCA1.1基础上采用多频道复用的技术，实现数据通信带宽的极大提升，最大可达800Mbps，为有线电视网络的数据传输系统带来更大的数据带宽。本项目的研发，将会形成实用新型专利一项。
10	基于特征识别的高清智能网络摄像机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本项目的研发，将采用嵌入式高速数据处理系统，对高清视频流进行智能分析。本项目研发将会形成软件著作权一项。
11	基于 DOCSIS 标准的 Cable Modem终端产品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本项目产品采用DOCSIS标准协议，作为数据通信模块，实现有线电视机顶盒的双向数据网络通道，同时为用户提供宽带网络的接入。本项目的研发将会形成软件著作权一项。
12	基于 MoCA1.1+标准的同轴以太网传输产品	处于样品试制阶段	本项目产品，主要用于有线电视宽带数据网络的接入，采用多个频道绑定通信的方式，实现双向高速数据通信网络。本项目产品的研发，将会形成实用新型专利一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严重影响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情况。

（1）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作为有线电视宽带传输设备生产的骨干企业，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公司立足于有线电视设备行业的发展，一直将技术研发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石，至今已经积累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不断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长期坚持与高等院校合作，实现产、学、研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为公司不断充实新的研发力量。

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拥有专利103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80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3项，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及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公司持续不断地加强营销团队的建设，在外部建设

营销代理网络，以进一步加快市场拓展，同时加强各省会城市“营销和技术服务网络服务中心”建设，确保广电运营商网络的正常运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2) 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① 专利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原始获得外观设计专利18项、发明专利3项并披露，具体如下：

A、“关于取得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02）；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14/1200544461.PDF>

B、“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05）；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2-11/1200628915.PDF>

C、“关于取得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08）；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3-19/1200718249.PDF>

D、“关于取得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23）；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16/1200843039.PDF>

E、“关于取得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30）；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6-01/1201088024.PDF>

F、“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号：2015-037）；

具体公告内容请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7-24/1201342650.PDF>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受理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40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申请（专利）号	申请日	法律状态	申请人
1	发明专利	带射频检测功能的光纤放大器	201510559587.4	2015-9-7	受理	亿通科技
2	实用新型专利	带射频检测功能的光纤放大器	201520682639.2	2015-9-7	受理	亿通科技
3	外观设计专利	六分配器外壳	201530373382.8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4	外观设计专利	八分配器外壳	201530373265.1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5	外观设计专利	十六分配器外壳	201530373472.7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6	外观设计专利	75 欧姆负载	201530373469.5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7	外观设计专利	室内型外壳（DV-ONU）（可插拔式 2）	201530373236.5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8	外观设计专利	EOC 终端（1）	201530373125.4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9	外观设计专利	EOC 终端（2）	201530373468.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0	外观设计专利	EOC 终端（3）	201530373404.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1	外观设计专利	EOC 终端（4）	201530373402.1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2	外观设计专利	四天线 EOC 终端	201530373587.6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3	外观设计专利	双天线 EOC 终端	201530373380.9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4	外观设计专利	MOCA 头端	201530373124.X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5	外观设计专利	MOCA 终端（1）	201530373401.7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6	外观设计专利	MOCA 终端（2）	201530373400.2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7	外观设计专利	射频箱（RF-BOX）	201530373276.X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8	外观设计专利	屏蔽框（带 F 头）	201530373683.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19	外观设计专利	低频 EOC 模块（1）	201530373399.3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0	外观设计专利	低频 EOC 模块 (2)	201530373508.1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1	外观设计专利	分支器外壳 (1)	201530373690.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2	外观设计专利	分支器外壳 (2)	201530373260.9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3	外观设计专利	光平台 F 座	201530373332.X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4	外观设计专利	光平台机架可插拔式电源	201530373680.7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5	外观设计专利	光纤导向保护套	201530373123.5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6	外观设计专利	光站模块	201530373197.9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7	外观设计专利	家庭 MOCA 互联终端 (1)	201530373253.9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8	外观设计专利	家庭 MOCA 互联终端 (2)	201530373121.6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29	外观设计专利	家用型小光机	201530373395.5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0	外观设计专利	家用型光机	201530373358.4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1	外观设计专利	家用型光接收机	201530373230.8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2	外观设计专利	摄像机外壳	201530373080.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3	外观设计专利	摄像机支架	201530373393.6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4	外观设计专利	室内型光机	201530373450.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5	外观设计专利	室内型终端外壳	201530373264.7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6	外观设计专利	衰减插片导向套	201530373151.7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7	外观设计专利	小光机	201530373203.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8	外观设计专利	防水接头 (野外型)	201530373321.1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39	外观设计专利	光站模块 (野外型)	201530373448.3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40	外观设计专利	网线防水接头 (野外型)	201530373533.X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41	外观设计专利	用户终端外壳 (1)	201530373531.0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42	外观设计专利	用户终端外壳 (2)	201530373118.4	2015-9-24	受理	亿通科技

②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取得的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广播电视器材入网认定证书情况:

序号	编号	产品名称/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备注
1	032150312324	有线电视系统1550nm调幅激光发送机YTOTA286型	2015.2.2	2018.2.1	
2	032150812369	线路供电器YTD型	2015.3.5	2018.3.4	
3	032150312732	有线电视系统光工作站YTF5228HB-I	2015.5.11	2018.5.10	
4	032150312733	有线电视系统模拟光纤放大器YTOA200EAS	2015.5.11	2018.5.10	
5	032150312734	有线电视系统IIIB类干线放大器GAT26/27	2015.5.11	2018.5.10	
6	032150312735	有线电视系统通用型四分支器YTZ412A	2015.5.11	2018.5.10	
7	032150312736	有线电视系统通用型四分配器YTP408A	2015.5.11	2018.5.10	
8	032150312737	有线电视系统防水电流通过型二分支器YTZ210B	2015.5.11	2018.5.10	
9	032150313208	有线电视系统调幅光接收机YTOR175STH型	2015.9.17	2018.9.16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9月份，公司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30.37%，比去年同期下降0.54%，未发生重大变化，小幅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生产量下降，相应的主芯片、外壳等原材料的采购量减少，其变化未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业务通过招投标入围后,广电运营商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及各阶段的采购量各有不同,导致公司前五位大客户存在一定的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实现收入合计占总收入的比例为26.71%,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6.14%。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发生变化属于正常业务波动;对公司未来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2015年度经营计划积极落实各项工作,具体经营执行情况详见本节之“二、业务展望及回顾”部分。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1) 在本报告中“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中“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已经阐述了行业政策的风险、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研发能力不足的风险、市场竞争带来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智能化监控工程项目实施风险及税收政策调整风险、应收帐款增长可能形成坏账的风险。敬请查阅!

(2) 其他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①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是高新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是对核心技术的掌握和保护。目前已取得的核心技术、已研发成功并投产的项目及正处于研发中的关键技术是由核心技术人员负责主导且参与具体研发的关键技术,公司对单个项目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一定的依赖性。近几年,尽管公司未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发生,但未来是否会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存在不确定性,如一旦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公司的研发计划、研发能力及对技术的保护等方面以及未来市场竞争能力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为尽量避免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主要采取一是通过实行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保证技术团队的稳定和创新力,增加研发创新的核心竞争力;二是通过部分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后续不断改善薪酬体系及实行科研成果激励机制,激发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三是建立健全完善的技术信息化研发管理体系,规范对研发项目的全程管理;四是不断培养和补充新的专业技术人才,以减少研发项目对单个研发人员的依赖。

②业务拓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工程业务随着区域的逐步扩展,势必带来项目管理人员、市场销售人员、工程作业人员以及项目技术运维人员的扩张,给公司的综合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而可能会出现因人员区域分散、专业能力薄弱、人力资源配置不合理或信息反馈滞后等管理风险的存在。公司在目前的工程项目管理中已经意识到如维护人员专业能力不足、反馈信息滞后等存在的一些问题,后续将不断加强对内部主要骨干人员、项目经理等人员的培养,通过项目管理责任制、制定规范的管理工作流程和绩效考核体系,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管理要求。

③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和服务对象主要为政府、广电系统的企业,广电“双向网改造”、“三网融合”项目、工程项目的货款是按照项目具体的实施进度以及项目专项资金的到位情况的方式进行结算,因而存在应收账款回款周期不稳定或周期较长。另外公司视频监控业务持续推广政府买服务的商业模式,项目实施需要投入大量资金,项目资金通过政府分期支付服务费的方式收回,如果公司一旦出现应收账款回款率不能得到及时有效改善,或公司不能及时通过其他渠道融资,随着业务规模扩大日常经营资金将面临一定的压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管理、投融资管理、应收款项管理、客户信用管理以及加大对业务部门综合回款率的考核,为公司经营业务规模日益扩大所需资金提供合理的保障。

④存货面临增长的风险

目前因各地广电网络规划布局的多样性，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是满足各地运营商的订货要求，产品呈现多样化、定制化，多品种、小批量、多规格等特点；另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未来多元化经营的发展，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计划为满足目前广电运营商的交货要求，公司增加对采购周期较长或特殊规格的部分进口核心集成电路进行提前备货。如果一旦出现因客户变更要求、产品技术更新升级等原因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有可能会造成成品或原材料的库存积压。针对这些存在的不利因素，公司将通过关注行业 and 市场需求变化加强产品研究的通用性，通过技术研究能力的提升来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的改型升级。加强市场调研、及时了解客户网络建设情况，形成良好的信息沟通机制；内部从技术、销售、生产计划、采购等部门加强协同管理，形成存货定期清理制度和加强内部跟踪监督，以控制和尽量减少存货库存量带来的风险。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人	王振洪、马晓东、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邹建才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王桂珍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振洪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 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或者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月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0年12月31日	至承诺期结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为了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实际控制人王桂珍向本公司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通科技”）以外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亿通科技或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作为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或对亿通科技构成实质影响期间亦不会直接或	2010年03月1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p>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亿通科技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利用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地位做出损害亿通科技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亿通科技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亿通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亿通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p> <p>3、本人将善意地履行义务，不利用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行动故意促使亿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做出损害亿通科技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亿通科技必须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亿通科技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p> <p>4、如出现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亿通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其他承诺	金燕	<p>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金燕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任职，任职期间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事声明和承诺书》等有关规定履行。</p>	2013 年 05 月 31 日	2013 年 05 月 31 日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目前正在履行期间。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截止至今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陈小星	<p>新任高级管理人员陈小星先生于 2015 年 4 月 9 日任职，任职期间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和承诺书》等有关规定履行。</p> <p>陈小星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p>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04 月 09 日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目前正在履行期间。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截止至今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月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陈锦锋、施达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施达先生、陈锦锋先生于 2015 年 4 月 9 日任职，任职期间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和承诺书》等有关规定履行。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04 月 09 日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目前正在履行期间。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截止至今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王宝兴、杨金才	非独立董事王宝兴先生、独立董事杨金才先生于 2015 年 5 月 8 日任职，任职期间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董事声明和承诺书》等有关规定履行。	2015 年 05 月 08 日	2015 年 05 月 08 日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目前正在履行期间。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截止至今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170.46 万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951.17 万元，共计 3,121.63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总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将自有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现金管理除外）等财务性投资或者从事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所需，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承诺在使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5 年 8 月 20 日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16 年 8 月 19 日	目前正在履行期间。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截止至今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	不适用				

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其他承诺：

1、陈小星、陈晓刚、顾建江、黄卫东、金燕、马晓东、沈庆元、王桂珍、王振洪、邹建才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六个月内不在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若违反承诺，将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份市值约不少于 750 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937.4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0.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99.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37.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是	11,887.99	9,561.49		8,925.1	93.34%	2013年06月30日				否
视频监控项目	否	2,025.1	2,025.1		2,018.65	99.68%	2011年12月31日	74.14	682.68	否	否
技术研发项目部	否	0	2,326.5		1,964.89	84.46%	2013年06月30日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0	0		1,004.45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913.09	13,913.		13,913.	--	--	74.14	682.68	--	--

			09		09						
超募资金投向											
深圳研发中心	是	2,521.38	2,521.38	0	216.3	8.58%	2012年12月31日				是
太仓视频监控项目	是	2,485.39	2,485.39	0	1,017.69	40.95%	2014年12月31日	-1.73	100.86	否	是
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3期）	否	1,276.52	1,276.52	0	1,173.36	91.92%	2013年03月01日	32.33	394.62	否	否
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4期）	否	1,844.21	1,844.21	0	1,567.86	85.02%	2014年12月31日	145.49	333.65	是	否
亿通科技信息化系统集成平台	否	340.93	340.93	0	278.7	81.75%	2013年04月30日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3,000	3,000	0	3,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7,770.46	7,770.46	2,170.46	7,770.46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9,238.89	19,238.89	2,170.46	15,024.37	--	--	176.09	829.13	--	--
合计	--	33,151.98	33,151.98	2,170.46	28,937.46	--	--	250.23	1,511.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建设原计划于2012年6月30日前达到可使用状态。由于国家“三网融合”还处于试点实施阶段，相关的配套产品、技术、设备还不十分成熟；在具体的试点实施过程中，将对相关技术方案、设备选型、运行模式及配套产品等进行调整、升级和完善。另外由于该项目主要的研发、生产、检测设备需通过国外采购，所购设备型号也将按项目实际情况需求做相应调整等原因，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作项目实施周期的延期调整，经2012年8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延期至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变更建设内容并新增技术研发项目部，将原已经投入在建的部分厂房用途进行变更，作为新增技术研发项目部科研人员的配套设施建设，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2,326.50万元，主要对原“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中的下一代广播电视设备MOCA1.0项目进行升级换代，同时新增可管理高功率WIFI热点、智能交通摄像机、GIS实战业务平台研发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视频监控项目”于 2010 年 12 月开始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常熟市综治办为提高视频监控动态监控图像的质量，对部分监控点摄像机的技术要求进行升级，以提高摄像机的清晰度，同时在部分区域将原有的普通红外摄像机改为高清球形摄像机，在达到预期监控面覆盖要求的基础上，减少了部分监控点安装的数量。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经实施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投入使用，共计完成视频监控点安装 6080 个，导致公司监控服务收入因监控点数量的减少未达到预期收益。</p> <p>3、超募资金项目“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3 期）”于 2012 年 4 月开始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常熟市综治办根据现场勘察的实际情况，在满足监控面覆盖要求的条件下，适当调整了原先预期监控点位的安装实施，同时减少部分监控点位的配置。至 2013 年 3 月份项目实施完成时实现 3593 个监控点位的安装，累计投入资金 1,173.36 万元，节余资金 103.16 万元暂时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该项目总体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但因部分监控点位配置减少，导致该项目实现的收益与预期略有减少。</p> <p>4、超募资金项目“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1）建设原计划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可使用状态。因广电行业省网整合、网络技术标准的不一等因素，给广电行业双向网的改造进度带来制约；另太仓广电在双向网络升级改造实施过程中，结合实际情况将对当前相关技术方案、布局进行优化调整、升级和完善，进而影响双向网改造进度，且该项目公司与太仓广电共同合作建设，因而给本项目的实施进度带来一定的影响，导致项目未能按预定时间完成，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作项目实施周期的延期调整。2013 年 1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完成时间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从 2011 年 9 月开始实施以来，整体项目投资进度与预计时间较缓慢，当前广电整合后的网络改造进度，后续本项目的推进实施将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1,017.69 万元，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467.70 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终止超募资金项目“深圳研发中心”：深圳研发中心设立的研发方向重点主要是围绕公司原有有线电视网络设备领域、家庭智能网关、智能视频监控和下一代广电网络（NGB）网管系统等产品的设计与开发工作，是在公司原有研发项目的基础上进行升级、优化和整合，生产制造还是在常熟总部。由于该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处于深圳，在产品整体测试、优化整合及技术服务上带来一定的滞后性，对于技术的调整和更新未能得到及时响应，研发项目的营运实施及管理成本比预计的相对要高。2012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深圳研发中心”的议案》，该项目终止后的剩余超募资金 2,305.08 万元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终止超募资金项目“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该项目从 2011 年 9 月开始实施以来，整体项目投资进度较预计时间较缓慢，其主要原因是广电行业处于省网整合、网络技术标准的不一等因素的存在，给广电行业双向网的改造进度带来制约。在实施过程中，太仓广电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对相关技术方案、布局进行重新调整和性能升级，对项目的整个实施推进进度造成了较大的影响，按当前广电整合后的网络改造进度，后续本项目的推进实施将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且该项目公司与太仓广电共同合作建设，经双方多次协商沟通后如按当前广电整合后的网络改造进度，已经不再适宜该项目继续实施。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 201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终止实施。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467.70 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部分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 3,0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6 月 21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p> <p>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深圳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 2,521.38 万元设立深圳研发中心项目，并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9 月 14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深圳研发中心项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深圳研发中心”》的议案，并经 201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在终止实施前累计投入 216.3 万元，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2305.08 万元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p> <p>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 2,485.39 万元投入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并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9 月 14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3 年 12 月 13 日,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期间该项目已完成了项目总体实施方案设计，完成监控中心机房及乡镇监控中心机房的建设，并完成部分视频监控点的安装、调整及设备的性能升级。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太仓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终止实施。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1,017.69 万元。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467.70 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p> <p>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3 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276.52 万元投入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3 期）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2 年 4 月 18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3 期）已投入 1,173.36 万元；已完成全部监控点安装并通过验收后投入运行。</p> <p>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亿通科技信息化系统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40.93 万元投入亿通科技信息化系统集成平台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2 年 4 月 18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亿通科技信息化系统集成平台建设项目已投入 278.70 万元，该系统集成平台已进入运行阶段。</p> <p>6、2013 年 8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4 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844.21 万元投入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4 期），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报告期末，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4 期）已投入 1,567.86 万元，该项目已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节余募集资金 276.35 万元暂存于募集资金账户。</p> <p>7、2013 年 8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8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	--------------------------------------------------------------------------------------------------------------------------------------------------------------------------------------------------------------------------------------------------------------------------------------------------------------------------------------------------------------------------------------------------------------------------------------------------------------------------------------------------------------------------------------------------------------------------------------------------------------------------------------------------------------------------------------------------------------------------------------------------------------------------------------------------------------------------------------------------------------------------------------------------------------------------------------------------------------------------------------------------------------------------------------------------------------------------------------------------------------------------------------------------------------------------------------------------------------------------------------------------------------------------------------------------------------------------------------------------------------------------------------------------------------------------------------------------------------------------------------------------------------------------------------------------------------------------------------------------------------------------------------------------------------------------------------------------------------------------------------------------------------------------------------------------------------------------------------------------------------------------------------------------------------------------------------------------------------------------------------------------------------------------------------------------------------------

	<p>8、201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8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p>9、2015 年 8 月 19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170.46 万元（包括节余募集资金 441.74 万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951.17 万元，合计 3,121.63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总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p>1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投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480.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6 月 21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和扩产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 万元，暂时使用时间为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6 月 21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已将上述 2,50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银行账号:32201986136051514325），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该事项详见 2011 年 12 月 7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募投项目-“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技术研发项目部（新增）”及视频监控项目均全部实施完成，且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前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004.45 万元。具体如下：</p> <p>1、募投项目-“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已实施完成，且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636.39 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充分合理运用生产流水线及配套设备，同时对原有生产车间、流水线、研发设备等方面进行了更合理的资源优化整合，实现资源共享，减少了部分设备的重复投入。</p>

	2、募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部（新增）”已实施完成，且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361.61 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调整“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将原已经投入在建的部分厂房用途进行变更，作为新增“技术研发项目部”科研人员的配套设施建设，充分用活用好公司存量资产。
	3、募投项目-“视频监控项目”已实施完成，且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6.45 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视频监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的原则，在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各个环节实施中严格控制各项支出。该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 6.45 万元。
	4、2013 年 8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将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075.78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至两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763,174.79 元（含全部利息收入净额，其中办理销户手续时新增帐户清算利息净额为 5,458.13 元）全部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为本年度该项目实现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等税费、企业所得税后的税后收益及项目实施起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2、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的实施，完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光网络传输设备（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光平台等）、电缆网络设备（放大器、分支分配器等）以及双向网改造设备（GEPON和EOC）的技改和扩产；提高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网络设备、GEPON（包括OLT和ONU）产品生产能力，新增EOC（包括头端和终端）产品生产能力，该项目实现的收益，除了EOC产品外，其他产品与公司原有产品不能完全区分并单独核算。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6月8日，公司与南通润万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城建科技产业园南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南通市润华国际中心智能化安装工程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本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43,941,298.80元，合同对验收、项目管理、项目建设工期，项目款项结算与支付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签订智能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号：2014-020）。

具体公告内容可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12/64131496.PDF>。

截至本报告期末，南通市润华国际中心智能化安装工程项目还未正式启动，具体开工时间目前无法确定，原项目履约保证金500万元暂未收回。如项目不能正常实施，可能存在资产减值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目进展情况并保持沟通，具体情况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披露。请投资者注意该项目实施风险！

2、2014年6月18日，公司与江苏北达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常熟环球268大厦智能化工程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本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53,033,979.89元，合同对验收、项目管理、项目建设工期，项目款项结算与支付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签订智能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号：2014-022）。具体公告内容可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19/64154861.PDF>。

截至本报告期末，常熟环球268大厦智能化工程项目还未启动，按照原合同约定该合同的开工日期为2015年3月1日，但目前实际开工时间还无法确认，项目没有按原合同履行，原履约保证金500万元暂未收回。如项目不能正常实施，可能存在资产减值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目进展情况并保持沟通，具体情况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披露。请投资者注意该项目实施风险！

3、2014年7月15日，公司与发包人及使用人常熟市交通运输局、常熟市公安局签订了关于《常熟市三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智能化控制系统（东南段）建设及营运保障服务租赁ZNH-1标段的合同》，本合同暂定总金额约为：人民币59,200,000.00元（大写：伍仟玖佰贰拾万元整）。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常熟市三环路快速化改造工程智能化控制系统（东南段）建设合同的公告”（公告号：2014-026）。

具体公告内容可链接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15/1200055966.PDF>。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建设项目已经完成交通信号控制系统、交通流信息采集系统、交通电视监控系统、公交站点监控系统、匝道卡口及高架测速系统、交通信息发布系统、被交道卡口系统、社会面治安监控系统、通信供电系统等各子项目的实施。目前该项目各子系统已完成所有运行设备的调试，各子系统均通过初步验收，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公交站点监控系统等已接入交警大队指挥平台，该项目在本年底前将逐步进入终验阶段。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说明，具体如下：

（1）2014年8月28日，王振洪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5,0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自2014年8月28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公司于2014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4-038）。

具体公告内容请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01/1200196504.PDF>。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已办理解除上述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5-047）。

具体公告内容请查阅：<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5-08-31/1201530958.PDF>。

（2）2014年12月15日，王振洪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4,5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15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4-053）。质押期间因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处于质押登记状态的股份数为8,550,000股。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还未办理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

具体公告内容请查阅：<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2-16/1200470727.PDF>。

（3）2015年8月25日，王振洪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3,8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自2015年8月25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5-046）。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还未办理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

具体公告内容请查阅：<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5-08-26/1201501612.PDF>。

（4）2015年9月9日，王振洪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6,95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期限自2015年9月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5-048）。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还未办理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

具体公告内容请查阅：<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5-09-10/1201577097.PDF>。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王振洪先生处于质押状态股份数为19,3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25.03%。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2015年第三季度，公司未有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未有相关利润分配预案，未实施现金分红。

2、公司实施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2015年的执行情况：2015年5月8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截止2014年12月31日以公司总股本83,843,7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

股派发现金0.5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4,192,188.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9股,共计转增股本7,545.9384万股,经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9,303,144股。2015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号:2015-028)。2014年公司权益分派已经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完成。

具体公告内容可以通过该链接查阅: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15/1201021054.PDF>。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中现金分红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第一百五十五条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并经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完成。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符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中现金分红比例:(1)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10%;(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于股东大会召开审议批准后二个月内实施完成。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原则,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及目前经营实际情况。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超过了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利润分配方案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以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或变更。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份市值约不少于750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公告内容可以通过该链接查阅：<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5-07-09/1201267762.PDF>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实施，拟在承诺期限内选择合适的时机实施。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514,449.91	141,282,037.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16,011.00	5,693,764.52
应收账款	154,923,064.95	132,569,903.61
预付款项	1,579,505.25	1,336,03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97,765.21	1,077,660.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23,470.13	17,025,967.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314,308.72	39,982,394.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55,003.55	4,487,555.6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6,923,578.72	343,455,319.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717,074.50	16,686,718.6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006,361.21	157,324,823.31
在建工程	66,779,456.14	39,297,046.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580,158.35	18,971,813.70
开发支出	1,713,579.39	1,890,846.1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8,679.74	210,88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8,212.26	2,810,74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193,521.59	237,192,872.44
资产总计	570,117,100.31	580,648,191.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52,827.00	18,423,145.70
应付账款	42,038,107.17	54,904,381.16
预收款项	126,921.24	1,262,017.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71,290.95	3,715,009.17
应交税费	2,572,495.48	4,769,982.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24,701.11	6,281,102.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	239,128.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596,342.95	89,594,766.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500.00	27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715.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215.07	275,000.00
负债合计	75,949,558.02	89,869,766.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9,303,144.00	83,843,7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741,411.94	256,200,79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557,436.89	18,557,436.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5,565,549.46	132,176,43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167,542.29	490,778,424.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167,542.29	490,778,42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117,100.31	580,648,191.82

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2、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7,850,032.43	55,532,281.35
其中：营业收入	47,850,032.43	55,532,281.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718,856.38	49,260,982.19
其中：营业成本	36,082,867.38	40,635,765.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7,662.60	800,941.21
销售费用	1,561,472.30	1,397,957.59
管理费用	8,002,795.71	6,967,669.22
财务费用	-798,606.74	-961,868.19
资产减值损失	1,182,665.13	420,516.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1,176.05	6,271,299.16
加：营业外收入	145,364.89	520,69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4,440.94	6,791,997.49
减：所得税费用	132,028.17	933,304.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412.77	5,858,69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2,412.77	5,858,693.4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2,412.77	5,858,69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412.77	5,858,693.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1,083,861.31	163,859,790.01
其中：营业收入	151,083,861.31	163,859,790.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913,527.86	147,988,832.44
其中：营业成本	112,234,130.32	119,980,743.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90,600.49	2,393,389.20
销售费用	5,475,910.37	4,425,855.03
管理费用	24,920,375.17	21,874,643.41
财务费用	-3,267,709.06	-3,351,525.11
资产减值损失	1,260,220.57	2,665,726.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70,333.45	15,870,957.57
加：营业外收入	961,062.91	1,757,100.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5,366.50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56,029.86	17,528,057.59
减：所得税费用	1,374,724.55	2,546,865.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1,305.31	14,981,19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81,305.31	14,981,192.1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81,305.31	14,981,19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81,305.31	14,981,192.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863,339.19	155,044,002.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9,13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1,055.75	12,539,68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614,394.94	168,002,82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394,980.69	149,045,69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39,373.79	24,332,58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55,518.93	14,000,207.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7,831.97	17,449,17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87,705.38	204,827,65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310.44	-36,824,83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77,627.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77,627.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75,605.54	23,572,66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75,605.54	23,572,66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75,605.54	-23,495,042.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2,188.00	6,449,5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2,188.00	6,449,5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2,188.00	-6,449,5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906.41	114,92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12,197.57	-66,654,47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015,668.57	160,138,16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03,471.00	93,483,689.05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